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0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实际经营业绩情况，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董事 2025 年度薪酬进行了确认，并拟定了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结合预估考核得分测算，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茹志鸿	男	56	董事长、党委书记	现任	34.99	否
田永东	男	57	副董事长、经理	现任	52.5	否
张慧玲	女	52	董事、专职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现任	42.63	否
张志勇	男	56	董事、总会计师	现任	28.43	否
丁宝山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7	否
刘毅军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7	否
李蕊爱	女	63	独立董事	现任	2.04	否
刘联涛	男	55	董事长	离任	0	是
杨军	男	58	董事、副经理、董	离任	11.19	否

			事会秘书			
余孝民	男	56	董事	离任	0	是
王春雨	男	58	董事	离任	0	是
赵利新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4.96	否
合计	—	—	—	—	190.74	—

注：上表中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包括归属本年度的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年金以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报酬。上述董事任期若不满一年，公司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范围

公司董事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1.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固定津贴，7 万元/年，其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按月发放。

2. 非独立董事

（1）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公司不发放薪酬。

（2）2026 年度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发放相应薪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年度绩效薪酬和任期绩效薪酬组成。其中，基本薪酬按月预发，年度考核结束后根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及已领取的数额进行清算；年度绩效薪酬可以按不超过基本薪酬 50% 的标准，按月预付，另根据半年度考核结果预兑现半年度绩效薪酬，在年度考核结束后根据考核结果及已领取的数额进行清算；任期绩效薪酬待任期（三年）结束，根据其个人任期考核结果进行分期兑现。

(3) 2026 年度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60%。

三、其他说明

1. 公司董事均为税前金额，应依法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用的个人承担部分、个人所得税及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应由个人承担的其他款项，其应缴税费由公司代扣代缴。

2. 公司董事薪酬发放时在任不足一年的，或发放期间内职务发生变动的，离任及接任者以任免通知时间为准，按其实际任职时间长短计算薪酬（以月为计算单位，不足一个月的按天计发）。

四、审议程序

1.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